

证券代码：832393

证券简称：舒茨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高翔共同出资设立南京舒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舒茨光电”），注册地为南京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高翔拟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舒茨光电设立后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之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须在子公司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高翔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苜蓿园大街 66 号 55 幢 1801 室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资产的出资方式。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名称：南京舒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南京市

经营范围：工业控制仪器仪表、气体检测仪的生产、研发、销售；传感器、变送器生产、研发、销售、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工业控制仪器仪表、气体检测仪软件的开发、销售、售后服务；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物联网产品的开发与销售；实验室设备的开发与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现金	认缴	70%
高翔	3,000,000	现金	认缴	30%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高翔共同出资设立南京舒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舒茨光电”），注册地为南京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高翔拟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舒茨光电设立后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南京舒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有利于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和战略布局，可以增加公司新的利润来源，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从长远战略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通过适度的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但同时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组建优良的经营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增强公司综合实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的财务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